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6)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佈由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
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1) 緒言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佈
《中國證監會深化境外上市制度改革開展H股「全流通」試點》(「改革試點」)及
《中國證監會新聞發言人常德鵬就開展H股「全流通」試點相關事宜答記者問》
(「答記者問」)。根據改革試點，中國證監會將實施試點計劃(「該計劃」)，據此，
中國證監會可能選定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並擁有在聯交所上市的外資股
(「H股」)的若干股份公司，及允許其非上市股份在達成答記者問中所載條件及
要求後轉為可自由流通的H股。

* 僅供識別

(2) 建議修訂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

- (i) 1,883,732,324股H股；及
- (ii) 2,638,600,000股非上市股份，面值為每股人民幣0.10元並以人民幣持有（「非上市股份」）。

本公司建議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以使於獲得所有相關批准（包括中國證監會及有關海外監管機關的批准）及遵守有關海外監管機關的所有適用證券法例及規例後，非上市股份可轉換為在聯交所自由流通的H股（「建議修訂」）。

於獲得所有相關批准（包括中國證監會及有關海外監管機關的批准）及遵守有關海外監管機關的所有適用證券法例及規例後，倘本公司獲中國證監會選定為實施該計劃，本公司將毋須就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取得進一步股東批准

(3) 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會議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H股持有人類別會議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會議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舉行以批准建議修訂。一份載有建議修訂之進一步詳情連同有關會議通告的通函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4) 警告

概不確定本公司將獲中國證監會選定實施該計劃。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應確保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予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華威

中國山東威海，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張華威先生（執行董事）

王 毅先生（執行董事）

弓劍波先生（執行董事）

周淑華女士（非執行董事）

盧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明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錦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